

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厦门市总工会 文件

厦交组〔2025〕31号

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厦门市总工会 关于举办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 电焊工技能竞赛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大力弘扬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，激励更多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一代走技能成才、技能报国之路，促进我市制造业行业高质量发展，加快培养和选拔一批懂技术会创新的电焊工队伍，根据《厦门市总工会、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举办2025年度厦门市职工劳动和技能大赛的通知》（厦工〔2025〕20号）的文件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综合技能大赛电焊工技能竞赛。现将有关

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: 厦门市总工会

厦门市交通运输局

承办单位: 厦门市制造业工会联合会

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协办单位: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

中交二航局第二工程有限公司

为确保本项目竞赛活动顺利进行, 特成立竞赛组织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竞赛组委会”), 对竞赛活动进行统一组织、协调和指导。竞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, 同时成立专门监督仲裁工作组和技术工作组, 负责组织筹备竞赛活动的具体工作。具体组成如下:

(一) 竞赛组委会

主 任: 刘义平 厦门市总工会党组成员、副主席

副主任: 黄金德 中共厦门市委交通运输工作委员会委员、

厦门市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委 员: 丁松柏、施素疆、苏振川、潘国松、王文耀

(二) 竞赛组委会办公室

主 任: 丁松柏 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部长、

一级调研员

副主任：施素疆 厦门市制造业工会联合会副主席

苏振川 厦门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二级调研员

成 员：潘国松、王文耀、刘宝森

为加强本次竞赛各项工作的日常组织、协调与管理，在竞赛组委会领导下，按照相关工作要求，成立竞赛执行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竞赛执委会”），负责赛事组织协调、技术实施、后勤服务、健康安全服务保障等工作。具体组成如下：

（三）竞赛执委会

主 任：王 铮 厦门路桥工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程一部
总经理、厦金大桥（厦门段）项目负责人

副主任：王连彬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第三东通道工程项目A1标段项目总经理

王 超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第三东通道工程联合党支部书记、工会主席

委 员：张晓光、肖文福、郝聂冰、夏 杰、李洪军、晏 彪、
刘 颖、关志儒、周 欣

执委会下设综合组、赛务组、技术组、申诉受理组、后勤保障组。执委会办公室设在厦门路桥工程公司厦金大桥（厦门段）业主项目部，联系人：王 超，联系电话：13883811077。

二、竞赛安排

（一）竞赛项目

电焊工技能竞赛。

（二）竞赛内容

竞赛内容由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两部分组成，总成绩中理论考试成绩占 30%、实际操作成绩占 70%。理论知识考试采用笔试办法，试题由国家题库中抽取或技术专家组命题；操作技能竞赛采取现场操作的办法进行，试题由技术专家命题组根据国家职业标准，结合厦门行业（企业）发展情况，适当增加相关新知识、新技术、新设备、新技能等内容进行命制。

1. 理论知识考试。重点考核焊接理论知识、安全生产知识、焊接质量控制要点等。

2. 操作技能竞赛。一是平板对接立焊：在试件两个端头点焊，点焊长度不应超过 10mm。二是平板对接横焊：在试件两个端头点焊，点焊长度不应超过 10mm。

（三）计分方法

1. 个人计分方法：个人竞赛成绩以百分制计分，由理论知识考试和操作技能两部分成绩加权合成。竞赛成绩仅作排名依据，当届竞赛有效；各项评定综合成绩相同时，原则上以操作技能竞赛成绩高者为先，若操作技能竞赛成绩也相同时，原则上以时间优先者为先，不设并列名次。

2. 团体计分方法：团体总成绩为每参赛队 3 名参赛选手个人总成绩之和。竞赛成绩仅作排名依据，当届竞赛有效；各项评定综合成绩相同时，原则上以操作技能竞赛成绩高者为先，若操作

技能竞赛成绩也相同时，原则上以时间优先者为先，不设并列名次。

（四）参赛条件

1. 本市辖区内各用人单位的在职技能劳动者；

2. 因电焊工属于特种作业人员，参赛选手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，取得相应资格，方可参赛。

3. 已在全国竞赛获得前三名和省、市级竞赛中获得第一名，已获得“中华技能大奖”“全国技术能手”“福建省技术能手”“福建省金牌工人”“厦门行业（数字）工匠”等国家级、省级、市级荣誉称号的人员，不再报名参加本次竞赛。

4. 本次竞赛参赛队伍一般不少于 14 支，每个单位限派一支队伍，每支参赛队伍由 3 名参赛选手组成，参赛选手原则不少于 40 人，报名人数未达到参赛人数要求的不予开赛，报名人数超出规定人数上限的，根据实际情况举办预赛（预赛前将预赛方案上报组委会备案）。

（五）参赛报名

1. 报名时间：即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 17:00 止。

2. 报名地点：厦门路桥工程公司厦金大桥（厦门段）业主项目部（厦门市思明区莲前街道环岛东路 3909 号）

3. 联系人：艾存博

4. 联系电话：13720889754

5. 邮 箱：13720889754@163.com

6. 报名材料:

- (1) 选手《报名表》1 份;
- (2) 选手身份证复印件 1 份;
- (3) 选手电焊工资格证书复印件 1 份。

各参赛队将汇总表及选手报名表（详见附件 1、2）电子文档（盖章转 PDF 和 word 版）报送至上述邮箱；纸质文档报送上述地点。

（六）竞赛时间和地点

- 1. 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9-20 日
- 2. 地点：厦门市厦金大桥（厦门段）施工现场

三、奖励办法

（一）个人奖项设置

个人奖项获奖人数控制在参赛总人数的 25%以内，获得竞赛个人第一名至第六名及优胜奖的选手，由本项目竞赛组委会给予一次性奖励（10 个工作日内发放到位），其中：第 1 名选手奖励 5000 元/人，第 2-3 名选手分别奖励 4000 元/人，第 4-6 名选手分别奖励 3000 元/人，优胜奖奖励 500 元/人，以上奖金均为税前金额。

对获得市级技能竞赛第一名的选手授予“厦门行业工匠”，已获得相应称号的不再重复授予或认定。

（二）团体奖项设置

参赛队伍达 6 支（含）以上时设团体奖项，控制在参赛

队伍数量的 35%以内。团体奖第一名的优胜团队，符合条件的可按程序申报“厦门市五一先锋号”，已获得相应称号的不再重复申报。对获得团体奖第一名的优胜团队所在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。

奖项设置其他未尽事宜，按照《厦门市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管理办法》（厦工〔2025〕13号）的规定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电焊工技能竞赛
代表队汇总表
2. 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电焊工技能竞赛
选手报名表



附件 2

厦门市第三十一届职工技能大赛电焊工技能竞赛选手报名表

姓 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二寸 照片
身份证号				民族		
所在单位						
联系地址				联系电话		
职业资格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名称及等级						
符合参赛条件，勾选以下：（该项为必填项） ☐ 本市辖区内各用人单位的在职技能劳动者； ☐ 因电焊工属于特种作业人员，参赛选手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，取得相应资格，方可参赛； 本人承诺填报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。若有虚假或经查核不真实，本人愿意承担因此产生的相应法律或行政责任。 填表人（签字）： 年 月 日						
单位推荐意见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			
承办单位意见：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			
竞赛组委会意见： 年 月 日						

注意事项：本表一式一份，由承办单位留存二年

厦门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

2025 年 8 月 18 日印发
